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5 月 2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5 日上午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赖宁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表决下列议案：

一、关于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提请公司董事会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2 票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现场讨论并决定，不同意中农集团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本议案未获得通过。

除董事柳金宏、武轶外，其他七名董事反对意见如下：

1、中农集团等十家交易对手方涉及未决诉讼，其持有公司股份权属具不确定性。

鉴于公司已向中农集团等十家交易对手方提起诉讼，要求其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进行股份及现金补偿，同时公司已申请财产保全，中农集团持有的本公司 56,173,323 股股份以及其他九家交易对手方

合计持有的本公司 80,834,783 股股份均已因上述诉讼事项被司法冻结。因此，中农集团目前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已因与本公司有直接重大利害关系的事项而处于诉讼状态，其权属存在不确定性，且其所持有的部分股份已被司法冻结。在此情形下，如允许中农集团行使股东表决权、提案权、董事提名权、提议召开股东大会等权利，可能产生严重的利益冲突和公平性问题，进而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2、东凌国际已形成董事会决议，决定延长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至公司与中农集团等十家交易对手方所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履行完毕为止。

由于前述案件可能导致中农集团等十家交易对方所持有的公司股权的权属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和争议，若在此情形下提名和选举董事，可能会产生严重的利益冲突和公平性问题，从而影响公司董事会的相关决定，进而可能对《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能否切实执行，并对相关诉讼纠纷能否有效开展等后续重要事项造成影响。为了维护全体股东权益，体现公司股东表决权的公平性，并依法有效地对相关业绩对赌方进行责任追究及要求业绩赔偿，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同意延长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至公司与中农集团等十家交易对手方所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履行完毕为止。

特此公告。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05月05日